项目编号：XYTYAK--2026022

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试验区）农业林业和水利局

采购代理机构：信宇腾远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编 制 时 间 ：二〇二六年九月

特别提醒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签到、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投标人须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正确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造成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磋商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磋商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4、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登录页面网址选择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投标人”身份，登录地区选择“安康市不见面开标”插入 CA 锁登录，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http://bjmkb.akggzyjy.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登录之后可以看到当前投标人今日开标项目；1、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页面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5、开标签到

投标人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请至少在开标前 30 分钟内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未在开标时间前签到的投标人，代理机构将撤销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6、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要求投标人提交多轮（最终）磋商报价时，投标人应使用企业 CA（主锁，否则无法完成网络报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http://xxxq.sxggzyiy.cn/)上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一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一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网络报价，在规定时间（系统默认二次报价时间为 20 分钟）内提交最后报价，并用数字认证证书（CA 主锁）签章。

7、注意事项

（1）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

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IE11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CA驱动。投标人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prodetail.html?SourceFrom=Down&SoftGu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2）建议投标人至少在开标前30分钟内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遇到问题请拨打在线技术支持客服热线：0512-58188039。

（3）投标人需注意CA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CA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CA锁。

（4）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施工内容及要求

第四章　商务条款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9 月 17 日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YTYAK--2026022

项目名称：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731764.21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731764.21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731764.21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水利工程施工	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工程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731764.21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45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

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 号）；（3）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4）财政部《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5）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

（2）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其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其他在建工程;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 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近三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自 2025 年 6 月 1 日至今已缴纳的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自 2025 年 6 月 1 日至今已缴存的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参保缴费证明，证明材料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投标人需提供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投标人不得为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属于工程类，所属行业为建筑业；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出具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9月7日至2026年9月11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9月17日 16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2026年9月17日 16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登录网址http://bjmkb.akggzyjy.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注：①投标人使用捆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CA锁进入电子交易平台，通过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登录，点击“我要投标”并完善相关投标信息。②投标人须在获取磋商文件截止时

间前登录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扩展名为（*.SXSZF）的电子磋商文件，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磋商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投标的责任自负；③请各投标人下载磋商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④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及电子化投标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如遇困难，请拨打在线技术支持客服热线：0512-58188039。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试验区）农业林业和水利局

地址：安康市恒口示范区月滨北大道

联系人：胡先生

联系方式：1779117251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信宇腾远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恒大未来城 23 幢 1 单元 503 室

联系方式：1330915017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工

电话：13309150175

第二章　磋商须知

一、总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文件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　购　人：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试验区）农业林业和水利局

1.2 采购代理机构：信宇腾远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3 监督管理单位：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试验区）财政局

2．合格的投标人、合格的工程

2.1 合格的投标人

2.1.1 基本资格条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并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该行业必备资质，有能力承接本次采购工程的投标人。

2.1.2 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

（2）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其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其他在建工程；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近三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自2025年6月1日至今已缴纳的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自2025年6月1日至今已缴存的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参保缴费证明，证明材料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投标人需提供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投标人不得为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属于工程类，所属行业为建筑业；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出具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注：投标人要保证在响应文件中附有上述1-10项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以便资格审查，缺少其中任何一项或有一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包括证件的有效性、是否在有效期内等），经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2.1.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1.4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项目磋商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供应商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便成交后能顺利录入成交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成交公告，责任自负；

2.2 合格的工程

2.2.1 工程项目建设依据：采购人已提供施工图设计，其他资料齐全，可满足施工需要。

2.2.2 工程范围及工期、质量要求。

2.2.2.1 工程范围：详见施工设计图及工程量清单。

2.2.1.3 质量标准：合格。

本工程的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合格以上要求，投标人应按现行的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和设计图纸、施工说明书、设备说明书、设计变更等技术文件作为施工依据。

2.2.1.3.1 如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条件的部分，一经发现。可要求投标人返工，直至达到合同约定条件，并由投标人承担返工费用。返工后仍达不到约定条件，应继续返工到约定条件或合格标准。投标人承诺的质量等级达不到约定条件应承担违约责任，并按合同总价格5%支付赔偿金。

2.2.1.4 工期

2.2.1.4.1 本工程施工总工期为 45 日历天。

2.2.1.4.2 工期延误：如果由于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推迟延误，经采购人确认后，承包人有理由延期完成工程或部分工程，采购人应同承包人协商决定延长竣工时间的期限。

（1）额外的或附加的工程数量。

（2）由采购人原因造成的延误或无故障碍、阻止。

（3）不可抗力。

2.2.1.4.3 非上述原因，承包人不能按合同工期完成，应承担违约责任，工期每推延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0.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限额为合同总价的10%。

采购人可从应向承包人支付的任何金额中扣除此项违约金。此违约金的支付并不能解除承包人完成工程的责任或合同规定的其它责任。

2.2.1.4.4 工程提前，采购人不支付投标人实际施工工期提前于合同工期的赶工措施费和提前竣工奖。

2.2.2 踏勘现场

2.2.2.1 由投标人自行现场踏勘，投标人将需澄清的问题以书面形式提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对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或现场踏勘的问题进行答复，形成答疑纪要发送投标人。投标人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未踏勘现场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2.2 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承担责任。

2.2.2.3 经采购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项目现场，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3．磋商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一切费用。

二、磋商文件

4．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施工内容及要求

第四章　商务条款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5．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在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电子邮箱 794732507@qq.com@qq.com），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5.3 采购标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予以确认。

5.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5.5 采购单位可以视招标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6.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编制要求

7.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磋商将按废标处理。

7.2 投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持与原文一致，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7.3 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必须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8．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投标人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一、响应函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三、资格证明文件

四、供应商概况

五、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六、投标方案

七、商务响应偏离表

八、业绩

九、售后服务及保修承诺

十、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其他事宜

8.2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9．磋商报价

9.1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和本工程的实际，依据磋商文件所附工程量清单、澄清和修改通知，根据企业自身情况、施工经验、现场环境以及磋商文件的要求，进

行自主报价。投标人的磋商报价，应是完成本须知所列工程范围及工期、质量的全部要求，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

9.2 磋商报价为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是完成磋商文件所确定的该工程项目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投标人磋商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均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施工设备使用费、劳务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安全和文明施工措施、技术措施费、风险费、政策文件规定的各项费用和支出，以及投标人在磋商前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投标人在磋商报价时应考虑以下因素：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社会价格浮动因素，工程所在地的交通运输条件、施工环境和地方不良势力的影响，停水、停电及发包人原因造成停窝工在连续48小时以内的损失、国家政策调整、金融汇率以及银行存款利率变化等风险等全部费用。

9.3 除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予以修改，投标人应按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认真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零报价项目），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并在工程实施后，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代表及项目经理指令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入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若投标人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在实施中发生变更，无论变更增加或减少均按合同约定执行而且必须无条件执行发包人发出的变更通知。

9.4 磋商报价应考虑的其它风险

投标人报价前应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周围影响施工的环境、水电供应、临时住宿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价款调整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现的与工程计价有关的任何因素均应考虑在磋商报价中。

9.5 编制报价的其它约定

9.5.1 投标人根据自行确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进行自主报价。措施项目中凡属周转使用的设备、材料，均应按单次使用摊销量报价。

9.5.2 投标人应针对拟建工程编制保证安全施工、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的技术措施方案。

9.6 本项目采购最高限价：柒拾叁万壹仟柒佰陆拾肆元贰角壹分(￥731764.21元)。投标人磋商报价超出本项目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9.7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9.8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①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②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③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④磋商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9.8.1 磋商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①至④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③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9.8.2 磋商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9.9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9.9.1 响应文件中第一次磋商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第一次磋商报价表为准；

9.9.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9.9.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第一次磋商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9.9.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9.9.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10．磋商货币

10.1 投标人提供的工程及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11．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12．投标文件有效期

12.1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单位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人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投标人应提交电子磋商响应文件1份(*.SXSTF),并应确保电子响应文件(*.SXSTF)内容字迹清晰、易于辨认、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增删，响应文件须逐页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修改错漏之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13.2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磋商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响应文件中需要加盖法定代表人私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进行签章；需要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地方，请使用“CA 主锁”进行盖章。文件中需要签字的地方必须按要求手写签名，不得使用机打签名，否则不予认可。

13.3 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电子采购文件下载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采购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采购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采购文件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磋商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磋商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3）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注： 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下 载 地 址：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cc-4011-a244-806289d7cf3b.html 电子响应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0512-58188039。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

14．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可于投标截止时间（2026 年 9 月 17 日 16 时 00 分）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15．磋商截止日期

15.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进行提交，磋商截止时间后系统将拒绝接收。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5.3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17．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投标人在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后，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可进行撤回文件操作，撤回后，可在提交磋商文件截止时间前重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提交磋商文件截止时间后，不能进行撤回文件操作。是否进行撤回文件操作，由投标人决定，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7.2 在磋商截止日期之后，投标人将不得对其磋商文件做任何修改。

17.3 从磋商截止期始至响应文件确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18. 磋商响应文件的拒绝和无效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人）可以拒绝或按无效标处理：

（1）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未参加开标会议；

（2）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时间提交；

（3）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

（4）响应文件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5）响应文件字迹模糊导致无法确认技术内容、磋商价格等内容；

（6）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

（7）投标人未按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8）投标人在一份磋商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

（9）响应文件中含有虚假资料；

五、磋商与评审

19．磋商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9.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解密、评审工作，开标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9.2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安康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组织开标会议，所有投标人均应准时在线参加，网上开启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

19.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发起开始解密指令，解密时间为 60 分钟，投标人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按照系统提示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无法解密电子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19.4 电子响应文件解密成功后，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次导入评标系统。

19.5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会议现场做会议记录，会议记录包括按本项目开标会议的全部内容。

20．磋商小组

20.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成员在省级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采购人派代表进入磋商小组，并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评审专家人数应占总人数的 2/3 以上。

20.2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单位。

20.3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1.磋商办法及内容

21.1 磋商原则：

（1）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2）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3）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业绩好、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21.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报价（磋商响应文件上的报价）、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磋商过程、最后报价、最终评审六个阶段。第一次报价与最后报价均采取集中报价形式。

21.3 磋商报价依据规定均不予以公布。

21.4 资格有效性评审：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格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资格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
	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企业资质和项目经理资格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其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其他在建工程；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近三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性 审 查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自2025年6月1日至今已缴纳的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自2025年6月1日至今已缴存的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参保缴费证明，证明材料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投标人需提供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主体信用	投标人不得为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需出具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21.5 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符合性评审应满足以下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磋商响应文件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本项目完全一致且无遗漏；
2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3	投标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4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3)报价货币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符合计价规则及其配套文件；
6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7	实质性商务条款响应	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商务实质性条款（如工期、质量保证期、付款、验收等）；
8	响应文件的构成和格式	按磋商文件规定编写，内容完整无缺项，无字迹模糊或无法辨认；
9	其他情况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磋商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响应”的情形。

21.6 澄清

（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磋商小组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1.7 磋商过程

（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平等的磋商机会。

（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4）投标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1.8 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招标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

投标人应使用企业CA（主锁，否则无法完成网络报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xxxq.sxggzyiy.cn/）上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网络报价，在规定时间（系统默认二次报价时间为20分钟）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招标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投标人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投标人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投标人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9 磋商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1.9.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1.9.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综合比较与评价以响应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分别从“施工组织设计”、“售后服务及保修承诺”、“业绩”等方面进行评审赋分。

21.9.3 评分标准：满分（100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备注
1	**磋商报价**	**30分**	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10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不再执行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施工部署（6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施工部署，内容包含：①施工目标：成本目标、工期目标、质量目标；②施工准备：技术准备、材料准备、机械准备、机具准备；③施工平面布置与安排：现场围挡及出入口管理、交通组织安排、消防及道路安排等。 以上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安排合理、完全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计6分，每缺少一项扣2分，每项内容有一处不合理或存在瑕疵与不足的扣0.5分，扣完为止。	

2	施工组织设计	59 分	**（2）施工方案和方法（6 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施工方案和方法，内容包含：①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法；②工程重难点及解决措施；③施工质量通病防治措施等。 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安排合理、完全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计 6 分，每缺少一项扣 2 分，每项内容有一处不合理或存在瑕疵与不足的扣 0.5 分，总分扣完为止。	
			（3）施工进度计划（6 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施工进度计划，内容包含：①进度计划保证措施；②施工计划进度表或网络图；③工期保证措施等。 以上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安排合理、完全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计 6 分，每缺少一项扣 2 分，每项内容有一处不合理或存在瑕疵与不足的扣 0.5 分，总分扣完为止。	
			（4）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6 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工程质量技术组织措施，内容包含：①质量管理体系；②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③质量控制管理措施等。 以上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安排合理、完全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计 6 分，每缺少一项扣 2 分，每项内容有一处不合理或存在瑕疵与不足的扣 0.5 分，总分扣完为止。	
			（5）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6 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安全生产措施，内容包含：①安全生产管理制度；②安全生产教育；③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等。 以上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安排合理、完全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计 6 分，每缺少一项扣 2 分，每项内容有一处不合理或存在瑕疵与不足的扣 0.5 分，总分扣完为止。	
			（6）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6 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文明施工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内容包含：①文明施工管理目标及技术组织措施；②文明施工现场管理：材料管理、扰民措施；③环境保护措施等。 以上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安排合理、完全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计 6 分，每缺少一项扣 2 分，每项内容有一处不合理或存在瑕疵与不足的扣 0.5 分，总分扣完为止。	

			（7）项目管理机构的组成（11 分） 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需求组建项目管理机构，并提供主要管理人员名单同时附其身份证等相关证书证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①项目经理（3 分）：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中级职称的计 2 分，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计 3 分； ②技术负责人（3 分）：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职称的计 2 分,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计 3 分； ③项目组其他成员（5 分）：拟投入的质量员、施工员、资料员、材料员、专职安全员配备齐全，且每人具备有效的岗位证书（专职安全员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计 5 分，任一岗位人员不满足要求的扣 1 分，总分扣完为止。	
			（8）资源配置计划（4.5 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资源配置计划，内容包含：①劳动力安排计划；②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试验检测仪器设备投入计划；③主要施工材料供应计划等。 以上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安排合理、完全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计 4.5 分，每缺少一项扣 1.5 分，每项内容有一处不合理或存在瑕疵与不足的扣 0.5 分，总分扣完为止。	
			（9）主要管理措施（4.5 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主要管理措施，内容包含：①成品保护措施；②季节性施工措施；③消防措施等。 以上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安排合理、完全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计 4.5 分，每缺少一项扣 1.5 分，每项内容有一处不合理或存在瑕疵与不足的扣 0.5 分，总分扣完为止。	
			（10）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事故应急预案（3 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风险预测方案，内容包含：①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措施；②事故应急预案等。 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科学合理、完全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计 3 分，每缺少一项扣 1.5 分，每项内容有一处不合理或存在瑕疵与不足的扣 0.5 分，总分扣完为止。	

3	**售后服务及保修承诺**	**6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售后服务及保修承诺，内容包含：①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②针对本工程保修期内外的服务承诺及说明；③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使用过程中因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补救措施、响应时间等。 以上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科学合理、完全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计6分，每缺少一项扣2分，每项内容有一处不合理或存在瑕疵与不足的扣0.5分，总分扣完为止。	
4	业绩	5分	投标人自2023年1月1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每份有效业绩计2.5分，最高不超过5分。**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响应文件中需附中标（成交）通知书和施工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予以佐证，其中施工合同至少应包含工程概况或建设内容、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否则不予认可。**	
注：1.(1)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是指：方案各部分的内容全面详细（包括但不限于由文字、图片、表格等形式呈现），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及行业标准，完全满足施工要求，能保证项目顺利实施。(2)不合理是指：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错用，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匹配；凭空编造，存在逻辑漏洞；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或存在其他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3）瑕疵与不足是指：出现常识性错误，如工程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内容描述过于简单，缺少关键点，条理不清晰；仅有框架或标题、明显复制其他项目等任意一种情形。2.投标人的响应文件中需提供与以上评分因素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有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除按无效投标处理外，还将上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21.9.4 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评标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待磋商小组商榷后，再进行评定。

22.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2.1 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招商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排名不分先后）。

22.2 落实政府采购中小企业有关政策要求

（1）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的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给予 10%—20%的扣除（工程项目为 3%-5%），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的扣除（工程项目为 1%-2%），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本磋商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前款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的承接商应当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

要求。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投标人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投标人需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对照自身情况及所提供产品的制造商、服务商的信息自行判断是否全部属于小微企业。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的小、微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扶持，否则不享受相关小微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在公示中标结果时公开。

投标人应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2）监狱企业政策

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监狱和戒毒企业，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属于监狱、戒毒企业的证明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 10%-20%的价格扣除（工程项目为 3%-5%），监狱、戒毒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价格优惠政策。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且所投货物全部由监狱企业制造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或出具证明文件的单位不符合要求的，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

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并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的投标供应商，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 10%-20%的价格扣除（工程项目为 3%-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价格优惠政策。

投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所投货物全部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提供的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

22.3 落实节能、环保标志产品有关政策要求

（1）节能产品依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为准。

（2)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为准。

（3）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列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品目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参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未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的或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同一地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22.4 价格优惠比例

（1）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①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供应商，价格给予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②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工程采购项目：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供应商，价格给予3%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③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4%（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不重复优惠，货物和服务最高为4%，工程项目为1%），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④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注：若该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则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若该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对于符合政策性优惠的小微企业，其评标价按照以上规则进行计算调整。享受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扶持政策（专门面向中小（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或小微企业享受上述价格优惠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6%），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同时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和两型产品的，由供应商选择其一享受评审优惠；只有同时又符合国家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可以重复享受评审优惠。同一项目中只有部分产品属于评审优惠政策范围的，评审时指对该部分产品实行优惠。

23. 磋商小组对进入详细评审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推荐出一个以上三个以下成交候选单位。如果综合评分出现两个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情况，按下列顺序排列：

(1) 投标价格低的；

(2) 技术评估得分高的；

(3) 售后服务承诺优的。

24.磋商小组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报采购人。

六、授予合同

25.成交通知

25.1 成交单位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次磋商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并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单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单位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2 代理机构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25.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采购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费

26.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应向信宇腾远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费。

26.2 采购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及(发改办价格〔2011〕534 号)文件。

26.3 采购代理服务费可以采取现金、支票、银行汇票、电汇、网银等方式缴纳。

26.4 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账号：

户名：信宇腾远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安康分公司

开户银行：安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贸城支行

银行账号：2707019401201000034757

（转账请备注XXX项目代理服务费）

26.5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需向代理机构递交两份与电子磋商响应文件（*.SXSTF）内容一致的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用于存档。

27．签订合同

27.1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 号）的规定，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27.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进行修改。

27.3 当出现法律法规等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依法依规可与排名下一位的成交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4 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供应商，或重新招标。

28.合同分包（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28.1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

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

28.2 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28.3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8.4 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29.合同转包（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9.1 严禁成交供应商将本采购项目采购合同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不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将其全部转给他人或者将其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其他单位承包的行为。

29.2 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30.补充合同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政府采购合同一致。

31.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2.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3.合同备案

采购人应当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自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34.履行合同

34.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

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4.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5.验收

35.1 采购人应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规定执行，以满足采购人的实际需求为准进行验收。

35.2 验收结果合格的，成交供应商凭验收报告办理相关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会报告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36.资金支付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

37.拒绝商业贿赂

投标人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编制在响应文件中。

38.其他情况说明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财政部另有规定的除外）；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质疑与投诉

39.质疑及投诉

39.1 质疑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属于采购程序问题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属于采购需求的（包括资质要求、技术指标、参数、评

分办法等），应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④ 事实依据；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PDF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质疑联系人：

采购人名称：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试验区）农业林业和水利局

地址：安康市恒口示范区月滨北大道

联系人：胡先生

联系方式：17791172510

代理机构名称：信宇腾远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恒大未来城23幢1单元503室

联系人：陈工

联系方式：13309150175

电子邮箱：794732507@qq.com@qq.com

39.2 投诉

（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④ 事实依据；

⑤ 法律依据；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令）的规定；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第三章　施工内容及要求

一、工程概况：

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项目，建设地点：恒口示范区棋盘村、梅子沟村、菜垭村、枫树村、王家台村、杨庄社区、江沟社区。主要建设内容：涉及溢流坝、灌溉渠、浆砌石挡墙等工程，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工程量清单编制依据：

本项目主要依据《陕西省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2024 年修正)、《陕西省水利建筑工程概算定额》(2024 年修正)、《陕西省水利设备安装工程概算定额》(2024 年修正)、《陕西省水利建筑工程预算定额》(2024 年修正)、《陕西省水利设备安装工程预算定额》 (2024 年修正)、《陕西省水利工程施工机械台费定额》(2024 年修正)及现行有关规定和项目设计文件等进行编制。

1.定额依据

⑴建筑工程

执行《陕西省水利建筑工程预算定额》(2024 年修正)。

⑵台班费

执行《陕西省水利工程施工机械台费定额》(2024 年修正)。

2.费用标准

⑴其他直接费率

本工程为其他工程，所在地区为陕南地区，按陕水规计发〔2024〕107 号文颁发的关于《陕西省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2024 年修正）计算，建筑工程其他直接费按基本直接费的 3.5%计算，安装工程按基本直接费的 3.85%计算。

⑵利润率

利润按直接费与间接费之和的 5%计算。

⑶税金

按直接费、间接费、利润、价差之和的 9%计算。

三、基础价格

1.人工预算单价

人工单价：按照陕水规计发〔2024〕107 号文颁发 的关于《陕西省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技工工资单价为 75 元/工日，普工工资单价为 50 元/工日。

2.材料预算价格

⑴主要材料预算价格

主要材料预算价格及按照《安康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26年第5期计取。

⑵次要材料预算价格

次要材料预算价格直接采用工程项目所在地的市场调查价。

四、临时工程

/

五、其他费用

该项目混凝土采用现场搅拌。

六、其他说明

1.本项目工程量清单编制使用软件：陕西易投造价软件2025版(20250915版本)。

七、工程量清单：

工程项目总价表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项目(项目名称)____（标段名称）

组号	项目分组名称	金额（元）	备注
1	棋盘村		
2	杨庄社区		
3	枫树村		
4	菜垭村		
5	江沟社区		
6	梅子沟村		
7	王家台村		
合计（A）			

备用金（暂列金） (B) _____ 元

投标总报价 C =(A + B) _____ 元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工程量清单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项目（项目名称）____（标段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棋盘村					
1.1	田块整治工程					
1.1.1	耕作田块修筑工程	亩	26.37			
1.1.1.1	平整土方					
1.1.1.1.1	平整土方	m³	5332			
1.2	灌溉与排水工程					
1.2.1	小型水源工程					
1.2.1.1	溢流坝	座	1			
1.2.1.1.1	溢流坝-棋 1	座	1			
1.2.1.1.1.1	溢流挡水墙	m	4.5			
1.2.1.1.1.1.1	砂砾石开挖	m³	2.7			
1.2.1.1.1.1.2	砂砾石回填	m³	1.54			
1.2.1.1.1.1.3	C25 混凝土挡墙	m³	1.7			
1.2.1.1.1.1.4	模板	m²	11.34			
1.2.1.1.1.2	坝体					
1.2.1.1.1.2.1	河床砂砾石开挖	m³	91.2			
1.2.1.1.1.2.2	河床石方开挖	m³	30.4			
1.2.1.1.1.2.3	河床砂砾石回填	m³	41.04			
1.2.1.1.1.2.4	C25 混凝土墙体	m³	19.76			
1.2.1.1.1.2.5	C25 混凝土基础	m³	53.2			

工程量清单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项目（项目名称）____（标段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2.1.1.1.2.6	钢筋制安（植筋）	t	0.31			
1.2.1.1.1.2.7	模板	㎡	39.9			
1.2.1.1.1.3	放水口	m	4			
1.2.1.1.1.3.1	河床砂砾石开挖	㎥	2.88			
1.2.1.1.1.3.2	河床砂砾石回填	㎥	1.09			
1.2.1.1.1.3.3	C25 钢筋混凝土放水渠	㎥	0.56			
1.2.1.1.1.3.4	模板	㎡	6.72			
1.2.1.1.1.3.5	闸门（0.4*0.4m）	扇	1			
1.2.1.1.1.4	溢流坝-棋 2	座	1			
1.2.1.1.1.4.1	河床清淤	㎥	110.25			
1.2.1.1.1.4.2	河床砂砾石开挖	㎥	5.25			
1.2.1.1.1.4.3	河床砂砾石回填	㎥	1.68			
1.2.1.1.1.4.4	C25 混凝土截渗墙	㎥	3.78			
1.2.1.1.1.4.5	模板	㎡	22.68			
1.2.1.1.1.5	溢流坝-棋 3	座	1			
1.2.1.1.1.5.1	河床清淤	㎥	165			

工程量清单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项目（项目名称）____（标段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2.1.1.1.5.2	河床砂砾石开挖	m³	22.95			
1.2.1.1.1.5.3	河床砂砾石回填	m³	15.38			
1.2.1.1.1.5.4	C25 混凝土截渗墙	m³	6.48			
1.2.1.1.1.5.5	模板	m²	57.32			
1.2.1.1.1.5.6	M7.5 浆砌石翼墙	m³	17.59			
1.2.1.1.1.5.7	M7.5 浆砌石翼墙基础	m³	12.42			
1.2.1.1.1.6	溢流坝-棋 4	座	1			
1.2.1.1.1.6.1	河床清淤	m³	94.5			
1.2.2	灌溉渠	m	136			
1.2.2.1	渠道（0.3*0.3m 渠道）	m	136			
1.2.2.1.1	C25 衬砌砼量	m³	24.48			
1.2.2.1.2	土方开挖	m³	36.72			
1.2.2.1.3	石方开挖	m³	1.84			
1.2.2.1.4	土方回填	m³	70.38			
1.2.2.1.5	聚氯乙烯胶泥伸缩缝(缝宽 2cm)	m²	0.61			
1.2.2.1.6	人工修边坡	m²	122.4			
1.2.2.1.7	普通模板	m²	204			
1.2.3	台渠	m	10			
1.2.3.1	土方开挖	m³	11.9			
1.2.3.2	石方开挖	m³	0.6			
1.2.3.3	土方回填	m³	7.02			
1.2.3.4	衬砌砼量(C25F50W4)	m³	1.8			
1.2.3.5	渠道普通模板	m²	15			

工程量清单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项目（项目名称）____（标段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2.3.6	聚氯乙烯胶泥伸缩缝(缝宽 2cm)	㎡	0.05			
1.2.3.7	人工修边坡	㎡	9			
1.2.3.8	M7.5 浆砌石挡墙	㎥	7.25			
1.2.3.9	M7.5 浆砌石挡墙基础	㎥	5.75			
1.2.3.10	Φ75PVC 排水管	m	0.83			
1.2.3.11	排水管反滤层	㎥	0.16			
1.2.3.12	聚氯乙烯胶泥伸缩缝(缝宽 2cm)	㎡	1.3			
1.2.4	渠系建筑物工程					
1.2.4.1	钢管（简易渡槽）	座	2			
1.2.4.1.1	土方开挖	㎥	21.25			
1.2.4.1.2	土方回填	㎥	14.49			
1.2.4.1.3	拦污栅（0.5*0.5m）	个	2			
1.2.4.1.4	C25 混凝土沉砂池	㎥	0.7			
1.2.4.1.5	C25 混凝土镇墩	㎥	9.66			
1.2.4.1.6	钢筋	t	0.68			
1.2.4.1.7	钢管（DN400)	m	27			
2	杨庄社区					
2.1	小型水源工程					
2.1.1	新建机井	眼	1			
2.1.1.1	农用井成孔(II 类土开挖)	m	80			
2.1.1.2	农用井钢筋混凝土管安装(实管)	m	44			
2.1.1.3	农用井钢筋混凝土管安装(滤水管)	m	36			
2.1.1.4	透水材料填封(滤料 8-12mm 砂砾石)	㎥	9.24			
2.1.1.5	不透水层填封（粘土球）	㎥	2.31			
2.1.1.6	农用井洗井	m	80			
2.1.1.7	C15 井台浇筑	㎥	3.2			
2.1.1.8	M15 水泥砂浆封井	㎥	6.6			
2.1.1.9	井底盘	个	1			

工程量清单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项目（项目名称）____（标段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3	枫树村					
3.1	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工程					
3.1.1	护地堤	m	152			
3.1.1.1	土方开挖	m³	253.84			
3.1.1.2	土方回填	m³	207.24			
3.1.1.3	M7.5 浆砌石挡墙	m³	107.16			
3.1.1.4	M7.5 浆砌石挡墙基础	m³	107.22			
3.1.1.5	干砌石挡墙	m³	106.4			
3.1.1.6	Φ75PVC 排水管	m	97.19			
3.1.1.7	排水管反滤层	m³	16.54			
3.1.1.8	聚氯乙烯胶泥伸缩缝(缝宽 2cm)	m²	23.62			
4	菜垭村					
4.1	灌溉与排水工程					
4.1.1	输配水工程					
4.1.1.1	输水管道	m	79			
4.1.1.1.1	PE 管道安装	m	79			
4.1.1.1.1.1	PEΦ315mm 管道（1.0Mpa）	m	73			
4.1.1.1.1.2	PEΦ200mm 管道（1.0Mpa）	m	6			
4.1.1.1.1.3	取水管堵头	个	14			
4.1.1.1.1.4	机械开挖管沟土方	m³	67.8			
4.1.1.1.1.5	人工回填管沟土方	m³	65.24			
4.1.1.1.1.6	C25 渠道拆除	m³	1.37			
4.1.1.1.1.7	C25 渠道恢复	m³	1.1			

工程量清单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项目（项目名称）____（标段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4.1.1.1.1.8	C25 混凝土胸墙（3 个）	m³	0.38			
4.1.1.2	引排水管道	m	71			
4.1.1.2.1	双层波纹管埋设	m	71			
4.1.1.2.1.1	双层波纹管(Φ250mm)	m	71			
4.1.1.2.1.2	人工开挖管沟土方	m³	63.9			
4.1.1.2.1.3	人工回填管沟土方	m³	53.32			
4.1.1.2.1.4	拆除干砌石田坎	m³	17.66			
4.1.1.2.1.5	恢复干砌石田坎	m³	16.14			
5	江沟社区					
5.1	田块整治工程					
5.1.1	耕作田块修筑工程	亩	236.31			
5.1.1.1	平整土方					
5.1.1.1.1	平整土方	m³	30266.97			
5.2	灌溉与排水工程					
5.2.1	输配水工程					
5.2.1.1	管道安装					
5.2.1.1.1	PEΦ110mm 管道（1.0Mpa）	m	12			
5.2.1.1.2	管件	%	5			
5.2.1.1.3	机械开挖管沟土方	m³	9.6			
5.2.1.1.4	人工回填管沟土方	m³	9.58			
5.2.2	闸阀井	座	1			
5.2.2.1	开挖土方	m³	9.03			
5.2.2.2	回填土方	m³	5.09			
5.2.2.3	C20 混凝土垫层	m³	0.31			

工程量清单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项目（项目名称）____（标段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5.2.2.4	砖砌体（M10 级砖 M10 水泥砂浆）	m³	3.25			
5.2.2.5	C20 砼镇墩	m³	0.64			
5.2.2.6	钢筋	t	0.02			
5.2.3	涵管	座	14			
5.2.3.1	涵管（DN300）	座	13			
5.2.3.1.1	D300 混凝土Ⅱ级管	m	66			
5.2.3.1.2	管沟土方开挖	m³	137.99			
5.2.3.1.3	管沟土方回填	m³	137.99			
5.2.3.1.4	原土夯实	m³	45.8			
5.2.3.1.5	C20 混凝土垫层	m³	7.79			
5.2.3.1.6	C20 砼管箍	m³	0.07			
5.2.3.1.7	C20 砼管座	m³	5.54			
5.2.3.1.8	1:2 水泥砂浆捻缝	m²	9.95			
5.2.3.1.9	扭面 C20 混凝土	m³	3.12			
5.2.3.1.10	M7.5 浆砌块石挡墙	m³	14.04			
5.2.3.1.11	C25 混凝土道路拆除（15cm）	m³	0.74			
5.2.3.1.12	C25 混凝土道路恢复（15cm）	m³	4.96			
5.2.3.2	涵管（DN500）	座	1			
5.2.3.2.1	D500 混凝土Ⅱ级管	m	4			
5.2.3.2.2	管沟土方开挖	m³	12.49			
5.2.3.2.3	管沟土方回填	m³	12.49			
5.2.3.2.4	原土夯实	m³	3.32			
5.2.3.2.5	C20 混凝土垫层	m³	0.64			
5.2.3.2.6	C20 砼管箍	m³	0.02			
5.2.3.2.7	C20 砼管座	m³	0.48			
5.2.3.2.8	1:2 水泥砂浆捻缝	m²	1			

工程量清单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项目（项目名称）____（标段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5.2.3.2.9	扭面 C20 混凝土	m³	0.36			
5.2.3.2.10	M7.5 浆砌块石挡墙	m³	1.39			
5.2.4	沉砂池	座	7			
5.2.4.1	土方开挖	m³	16.93			
5.2.4.2	土方回填	m³	9.27			
5.2.4.3	C25 现浇混凝土	m³	5.64			
5.2.4.4	普通模板	m²	30.24			
6	梅子沟村					
6.1	田块整治工程					
6.1.1	耕作田块修筑工程	亩	1.54			
6.1.1.1	平整土方					
6.1.1.1.1	平整土方	m³	823.39			
6.1.1.1.2	客土外运（1.0km）	m³	823.39			
6.2	灌溉与排水工程					
6.2.1	灌溉渠清淤	m	50			
6.2.2	渠道（0.6*0.6m 渠道）	m	50			
6.2.2.1	渠道人工清杂	m³	16.5			
6.2.2.2	清杂外运 1km	m³	16.5			
6.2.3	涵管	座	1			
6.2.3.1	涵管（DN600）	座	1			
6.2.3.1.1	D600 混凝土Ⅱ级管	m	30			
6.2.3.1.2	管沟土方开挖	m³	116.89			
6.2.3.1.3	管沟土方回填	m³	87.66			
6.2.3.1.4	原土夯实	m³	29.7			
6.2.3.1.5	C20 混凝土垫层	m³	6.84			
6.2.3.1.6	C20 砼管箍	m³	0.02			
6.2.3.1.7	C20 砼管座	m³	4.14			
6.2.3.1.8	1:2 水泥砂浆捻缝	m²	9.04			

工程量清单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项目（项目名称）____（标段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6.2.3.1.9	扭面 C20 混凝土	m³	0.42			
6.2.3.1.10	M7.5 浆砌块石挡墙	m³	1.56			
6.3	田间道路工程					
6.3.1	生产路(2.5m)	m	111			
6.3.1.1	土方					
6.3.1.1.1	土方开挖	m³	341.25			
6.3.1.2	路面					
6.3.1.2.1	原土夯实	m³	325			
6.3.1.2.2	20cm 厚砂砾石	m²	325			
6.3.1.3	干砌石护肩墙	m	34			
6.3.1.3.1	土方开挖	m³	59.5			
6.3.1.3.2	土方回填	m³	44.88			
6.3.1.3.3	干砌石挡墙	m³	32.68			
6.3.1.3.4	干砌石基础	m³	14.57			
7	王家台村					
7.1	排洪渠维修	m	48			
7.1.1	M7.5 浆砌块石挡墙	m³	64.32			
7.1.2	C20 砼底板	m³	7.06			
7.1.3	预制 C25 钢筋混凝土盖板	m³	9.6			
7.1.4	钢筋制安	t	1.66			
7.1.5	土方开挖	m³	136.32			
7.1.6	土方回填	m³	17.28			
7.1.7	聚氯乙烯胶泥伸缩缝(缝宽 2cm)	m²	6.43			
7.1.8	人工修边坡	m²	96			
7.2	塘坝维修	座	1			
7.2.1	池壁	m	67			
7.2.1.1	C20 砼压顶	m³	7.38			
7.2.1.2	人工整修边坡并夯实	m²	359.79			

工程量清单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项目（项目名称）____（标段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7.2.1.3	土方开挖	m³	1309.85			
7.2.1.4	土方回填（分层夯填）	m³	1045.03			
7.2.1.5	土工格栅（塑料）	m²	907.52			
7.2.1.6	干砌石隔梗	m³	95.9			
7.2.1.7	5cm 厚 C25 砼六棱块护面（六棱块利 用）	m²	266.32			
7.2.1.8	8cm 厚 C20 混凝土基层	m³	23.24			
7.2.1.9	HDPE 防渗土工膜（已计算池底部分，与池底完好部分搭接 2m）	m²	56.5			
7.2.1.10	M10 水泥砂浆勾缝	m²	21.11			
7.2.1.11	沥青杉木板	m²	4.8			
7.2.2	池底(宽度按 2.5m 计算)	m	67			
7.2.2.1	5cm 厚 C20 细石砼	m³	7.38			
7.2.2.2	5cm 砂土回填夯实	m³	7.38			
7.2.2.3	杂物并外运 1km（整个堰塘废弃混凝 土及红砖等）	m³	150.75			
7.2.2.4	原土夯实	m³	167.5			
7.2.3	引水渠					
7.2.3.1	M7.5 浆砌红砖	m³	2.16			
7.2.3.2	M10 砂浆抹面	m²	18			
7.2.3.3	C20 砼	m³	1.2			
7.2.4	跌水					
7.2.4.1	10cm 厚 C20 预制砼板	m³	0.32			
7.2.4.2	M7.5 浆砌红砖	m³	0.38			
7.2.4.3	M10 砂浆抹面	m²	3			
7.2.5	护栏	m	67			
7.2.5.1	M7.5 浆砌红砖	m³	19.3			
7.2.5.2	M10 水泥砂浆抹面	m²	3.22			
7.2.6	新建干砌石田坎	m	70			

工程量清单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项目（项目名称）____（标段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7.2.6.1	土方开挖	m³	179.38			
7.2.6.2	土方回填	m³	142.19			
7.2.6.3	干砌石田坎	m³	140			
7.2.7	M7.5 浆砌石基脚(高 1.5m)	m	67			
7.2.7.1	M7.5 浆砌块石挡墙	m³	71.36			
7.2.7.2	聚氯乙烯胶泥伸缩缝(缝宽 2cm)	m²	11.9			
7.2.8	新建浆砌石挡墙 02(高 2.0m)	m	50			
7.2.8.1	土方开挖	m³	75			
7.2.8.2	土方回填	m³	15			
7.2.8.3	M7.5 浆砌块石挡墙	m³	85			
7.2.8.4	M7.5 浆砌块石基础	m³	37.5			
7.2.8.5	Φ75PVC 排水管	m	56.67			
7.2.8.6	排水管反滤层	m³	9.6			
7.2.8.7	聚氯乙烯胶泥伸缩缝(缝宽 2cm)	m²	12.25			
合　　计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四章　商务条款

一、项目名称：

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项目

二、施工范围：

本项目施工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磋商文件所涉及的全部内容。

三、工期：

45 日历天。

四、施工地点：

恒口示范区棋盘村、梅子沟村、菜垭村、枫树村、王家台村、杨庄社区、江沟社区。

五、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的施工总承包。

六、工程质量保修期：

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4 个月。

七、工程缺陷责任期：

12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缺陷责任期内，因施工原因产生的质量缺陷，由中标人无偿修复；缺陷责任期届满后，在工程质量保修期内，如出现属于施工工艺、材料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中标人仍需履行免费维修义务。中标人拒不维修的，甲方可委托第三方维修，费用向中标人追偿。

八、付款方式：

1.付款进度：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拨付合同总价款的 30%，作为工程预付资金；工程施工中按照项目报账程序拨付工程进度款，工程全部完工并经采购人及相关主管部门竣工验收合格后，中标人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包括竣工图纸、工程量签证、验收报告、发票等），待工程结算审核工作完成，采购人按审计定案金额向中标人无息一次性付清剩余工程款。

中标人承诺的质量保修期内仍须按原有承诺承担相关保修义务，否则采购人将追究中标人的相关法律责任。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方式：由采购人负责与中标人结算。在付款前，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

九、工程材料：

1.本工程材料品牌或价格参考市场价，投标人自主报价。

2.工程材料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由采购人确认。凡在工程实施过程因设计变更引起的施工费用，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共同签字确认变更后协商解决。

十、材料供应与验收：

1.中标人供应的材料应按合同规定按时、按质、按量供应，并应具有合格证等质量证明资料才能用于工程。采购人有权依据国家现行相关规范、本项目设计图纸及磋商文件技术要求，对工程材料、施工质量采取抽检方式进行核查，责成中标人分批次配合检测。首次抽检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首次抽检不合格，中标人须无条件整改并承担复检的全部费用，直至检测合格。

2.因材料质量不合格所造成的损失（包括仓库保管费）由中标人负责。

3.根据工程需要，经采购人代表签证，中标人可使用代用材料。因采购人原因使用时，由采购人承担增加的经济支出，因中标人原因使用时，由中标人承担增加的费用。

4.因材料供应不及时造成停工待料时，其停、窝工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十一、工程质量要求：

1.本工程质量等级要求合格。

2.中标人必须按照招标要求及国家现行有关施工验收规范组织施工,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做到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工程竣工验收质量达不到采购人要求的合格标准，采购人有权根据合同约定进行处罚。

3.本工程所需施工材料均由中标人负责供应，必须满足设计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并应具有合格证等质量证明资料，经采购人人员认定后方可使用。

4.各工序应严格按施工组织设计进行质量控制，每道工序完工后，应进行检查，相关专业工种之间应及时进行交接检验,并形成记录。未经检查验收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

5.工程完工后，中标人应在组织有关人员进行自行检验评定后，向采购人提交工程验收报告及相关施工资料。

6.服务承诺：要求具有完善的保修服务体系，高效的工作作风，高水平的技术维修人员。

十二、施工要求：

1.中标人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省、市有关防火、爆破和施工安全以及文明施工、深夜施工、环卫和城管等规定，建立规章制度和防护措施，应按安全施工的要求，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确保工程质量和生产安全。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中标人负责。

2.中标人应配合项目建设进度，向采购人提供施工组织计划、进度计划和施工作业计划，并签订施工安全责任书。

3.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本工程再次转包、分包。

十三、质量验收：

1.验收流程：项目在完工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工程建设管理报告，并将施工过程中相关资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人收到工程竣工试验报告后，对符合竣工验收要求的工程,组织相关单位和其他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共同验收,签署工程竣工验收意见。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出具《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验收不合格的，中标人必须在接到通知后规定期限内确保工程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在规定期限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施工合同。

2.验收标准：按照国家、行业有关规范和要求执行。

3.中标人须承诺完全达到国家有关部门的验收标准,因中标人施工质量问题导致重复验收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十四、合同实施：

1.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安排人员对接采购人开展工作部署。

2.若未能在计划工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和赔偿。

十五、违约责任：

1.未按合同要求施工或工程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同时报陕西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2.其他情况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注：以上商务条款为实质性要求，不允许负偏离。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说明：本合同仅作为参考，甲方有权在签订合同时对合同的相关条款及细节内容作进一步的细化和修改，最终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项目
施工合同

甲方：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试验区）农业林业和水利局 （发包人）

乙方：（承包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本项目经政府采购程序确定乙方为中标施工单位。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权责统一的原则，就本工程施工事宜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

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项目

（二）建设内容

涉及溢流坝、灌溉渠、浆砌石挡墙等工程，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三）建设地点

恒口示范区棋盘村、梅子沟村、菜垭村、枫树村、王家台村、杨庄社区、江沟社区。

（四）工期

1.工期：45 日历天。

本工程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____月___日，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____月___日。

2.非乙方原因（甲方未交付工作面、设计变更、政策停工、不可抗力等）造成工期延误的，乙方须在 7 个工作日内提交书面顺延申请及佐证资料，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顺延工期；逾期未申报的，除不可抗力或其他非乙方可控的特殊情形外，视为工期不予顺延。

3.乙方自身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严格按本合同违约责任执行。

二、施工管理与质量要求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国家、行业现行相关施工规范、质量标准组织施工，不得擅自变更设计。确需变更设计的，乙方须提交书面变更申请及变更方案，经甲方、监理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后，以书面设计变更批复或通知为准。

2.本工程质量标准为：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合格标准，确保通过甲方及相关主管部门的竣工验收。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现场技术人员、监理单位及质检机构的监督检查，严格按技术规范操作；隐蔽工程完工后，乙方须提前 24 小时书面通知甲方及监理单位验收，验收合格并签署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不得继续施工，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及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收到通知后无正当理由逾期不组织验收的，乙方可自行隐蔽并继续施工，由此产生的质量风险及工期延误由甲方承担。

3.乙方应建立健全施工质量管理体系，配备专职质量管理人员，对施工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及时记录施工质量情况，形成完整的质量控制资料，作为竣工验收及结算的依据。

4.乙方应委派具备相应资质和施工经验的专业人员组建施工团队，确保施工技术能力满足工程质量及进度要求。

5.乙方任命的项目经理为；姓名：_____，资格证书编号_____，项目经理必须常驻施工现场，负责本工程的进度、质量、安全管理及各方协调工作。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确需更换的，替换人员的资质、经验不得低于原项目经理。若项目经理擅自离岗或不履行职责，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经整改仍不到位的，每次按合同总价款的 0.3%扣除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上限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3%。

三、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一）合同总价

本工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_____元）。包含人工、材料、机械、运输、安全文明施工、垃圾清运、税费、管护、验收、成品保护等完成全部工程内容的一切费用。

（二）付款方式

1.付款进度：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拨付合同总价款的 30%，作为工程预付资金；工程施工中按照项目报账程序拨付工程进度款，工程全部完工并经甲方及相关主管部门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包括竣工图纸、工程量

签证、验收报告、发票等），待工程结算审核工作完成，甲方按审计定案金额向乙方无息一次性付清剩余工程款。

乙方承诺的质量保修期内仍须按原有承诺承担相关保修义务,否则甲方将追究乙方的相关法律责任。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方式：由甲方负责与乙方结算。在付款前，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

四、缺陷责任与质量保修

1.工程缺陷责任期：12个月，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缺陷责任期内，因施工原因产生的质量缺陷，乙方无偿修复；缺陷责任期届满后，在工程质量保修期内，如出现属于施工工艺、材料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仍需履行免费维修义务。乙方拒不维修的，甲方可委托第三方维修，费用向乙方追偿。

2.工程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24个月。

五、甲方权利与义务

1.负责提供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组织现场交底。

2.负责现场乡镇、部门协调，协助乙方接通施工用水、用电，水电实际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3.负责现场监督、质量检查、隐蔽验收、进度管理。

4.按合同约定及时拨付工程款。

六、乙方权利与义务

1.严格按图纸、清单、规范、甲方要求施工，严禁擅自变更、私自增减工程量。所有变更必须书面报审、甲方签字确认后方可施工，否则不予计量、不予结算。

2.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扬尘治理、垃圾清运，施工全过程安全责任、事故损失、行政处罚全部由乙方独立承担。

3.乙方须配备专职现场管理人员、安全员，项目经理在岗履职，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更换、脱岗。

4.隐蔽工程必须提前24小时书面报验，验收合格后方可覆盖，否则无条件返工。

5.工程完工后15日内提交完整全套竣工资料、竣工图、签证资料、结算资料、发票，配合甲方验收、审计、核查。

6.施工期间产生扰民、损坏农作物、损坏道路、损坏公共设施等所有赔偿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七、违约责任

1.工程质量违约责任

工程质量不达合格标准的，乙方必须无偿返工修复，工期不予顺延，承担全部检测、返工、整改费用及甲方损失。

经两次返工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按合同总价款10%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2.转包、违法分包违约责任

乙方不得转包、违法分包。一经查实，甲方立即解除合同，乙方按合同总价10%支付违约金，立即退还已收全部工程款，承担甲方全部损失。

3.工期延误违约责任

乙方逾期完工的，每逾期1日历天，按合同总价0.05%支付违约金，工期违约金累计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5%。

4.总体违约封顶

乙方因质量、工期、违规施工、违约造成的所有违约金、扣款、赔偿金合计总额，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15%。

5.本合同未约定的违约情形，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执行。

八、合同变更、签证与结算规则

1.所有工程变更、增项、减项、现场签证必须书面、现场确认、甲方签字盖章，无书面手续一律不予结算。

2.严禁先施工后补单、口头变更，事后补签资料审计不予认可。

九、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本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施工的，双方互不追责，工期据实顺延；不可抗力持续超过60日的，甲乙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费用据实结算。遭遇不可抗力方须在15日内书面告知对方并提交证明材料。

十一、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工程竣工验收、审计结算完毕、缺陷责任期满、款项结清后合同自动终止。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甲方：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试验区）农业林业和水利局（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项目编号：XYTYAK--2026022

恒口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灾毁修复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一、响应函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三、资格证明文件

四、供应商概况

五、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六、投标方案

七、商务响应偏离表

八、业绩

九、售后服务及保修承诺

十、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其他事宜

一、响应函

致：信宇腾远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招标采购工程的磋商公告（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就该项目进行投标。

在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提交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SXSTF）壹份。

2.我方所附投标报价表中应提交和交付的工程/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质疑的权力。

4.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磋商文件中有关拒绝投标的条款。

5.我方同意按照要求提供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7.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8.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遵守贵方有关磋商的各项规定。

9.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成交服务费。

10.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若我方中标，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11.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为：　　，注册编号为：　　。

12.所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详　细　地　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账　　号：_____

年　　月　　日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2.1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元）	工期 （日历天）	质量 标准	备注
投标报价（大写）				

注：1.投标报价是指投标人完成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工作产生的所有费用的含税总价；
2.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本项目的最高限价；
3.小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注：报价时必须按工程量清单表格所列内容进行报价，不得更改，凡与清单不符的一律视为无效投标。

三、资格证明文件

基本资格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须出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声明函）；

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

（2）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其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其他在建工程；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近三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自2025年6月1日至今已缴纳的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自2025年6月1日至今已缴存的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参保缴费证明，证明材料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投标人需提供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投标人不得为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属于工程类，所属行业为建筑业；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出具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注：投标人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格式：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table>
<tr><td colspan="5">致：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试验区）农业林业和水利局、信宇腾远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 rowspan="5">企
业
信
息</td><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工商登记机关</td><td colspan="3"></td></tr>
<tr><td>信用代码证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3">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r>
<tr><td>职务</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复印件</td><td colspan="2" rowspan="2">（粘贴处）</td><td colspan="2">法定代表人（签字）：</td></tr>
<tr><td colspan="2">（公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注：此格式仅供由法定代表人参与磋商活动并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署的投标人使用。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试验区）农业林业和水利局、信宇腾远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投标人名称）___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项目编号）__的_____（项目名称）的磋商活动，代理人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承认。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身份信息）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公章）：_____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身份信息）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注：由被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按本格式规定办理授权委托书。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3.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所属行业类别投标人不得更改，否则造成不利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投标人应仔细阅读读（财库〔2017〕141 号）文件，并如实填写本表。投标人若为中小企业，但不提供声明函的，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非监狱企业的可不提供。

四、供应商概况

单位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登记证号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所属行业			
上年度 营业收入 （万元）		上年度 资产总额 （万元）			
基本存款账户 开户银行		基本存款 账户账号			
所获得资质及等级 (国家行政部门颁发)					
经营范围					
人员情况					
从业人员 总数		管理人员数量		专业技术 人员数量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					
关系	供应商名称				
说明	1.登记证号指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中的登记号。 2.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上年度营业收入”。 3.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上述信息。				

五、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作为（项目名称）的供应商，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六、投标方案

投标人应按评分表中评审要素及采购内容及要求结合实际情况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文字宜精炼、内容具有针对性，格式自拟。

附表一：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用途	备注

附表二：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三：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磋商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四：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五：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组成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工作或岗位
				证书名称	级别	证书编号	专业	

注：后附拟投入人员身份证等相关证书证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注册建造师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项目经理资格证书编号					
毕业学校		_____年毕业于 _____学校_____专业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工	工程质量

七、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 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 实际响应	响应情况	备注

注：商务响应偏离表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 商务条款”逐条响应，“响应情况”应根据实际响应情况注明：优于或等于，不得低于磋商文件商务要求，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业绩

年份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时间	完成质量	备注

注：投标人自2023年1月1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后附中标（成交）通知书和施工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九、售后服务及保修承诺

（格式自拟）

十、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其他事宜

（格式自拟）